

证券代码：839917

证券简称：聚英人力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 广东聚英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苹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监事会认为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

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实际情况。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聚英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广东聚英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广东聚英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经营情况透明，会计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账册规范，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业务规则。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过认真细致的工作，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监事会予以认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施行时间要求，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并依据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聚英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聚英人力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